

市政統計週報

(第1232號)

發稿單位：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發稿日期：112年5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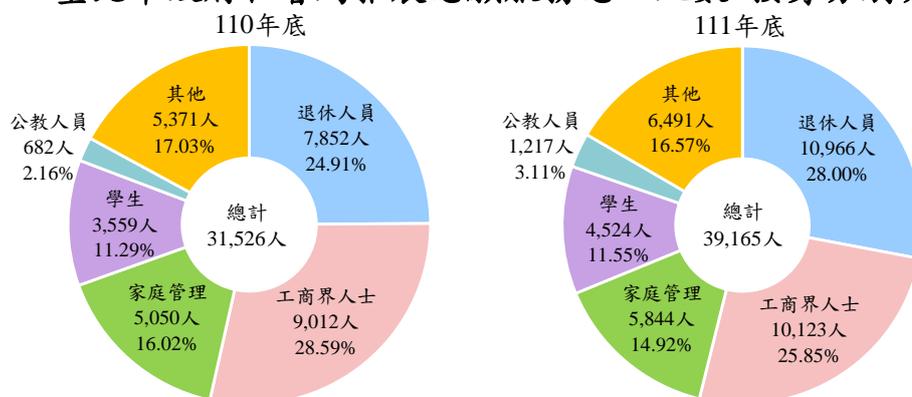
聯絡人：林麗雪、鍾佩如 27287625

【提要】111年底臺北市政府社會局主管志願服務志工計3.9萬人，較110年底增加0.8萬人(24.2%)，以女性2.6萬人為多；111年全年接受志工服務計538.6萬人次，較110年增加199.8萬人次(59.0%)。

為增進社會祥和，發揮民眾互利互助之精神，臺北市政府積極推展志願服務。依臺北市政府社會局統計，111年底該局主管志工計3.9萬人，較110年底增加0.8萬人(24.2%)，主因係111年推動大型活動運用志工協助輔助性服務所致；其中以女性2.6萬人居多，約為男性之2.1倍。分析上述111年底志工服務年資，以1至未滿5年者最多(占43.9%)，另未滿1年之志願服務生力軍1.1萬人，較110年底增加64.2%，增幅最大。

進一步觀察志工之身分別，111年底以退休人員占28.0%居首，工商界人士占25.9%次之，兩者合計約占5成4。另111年全年接受志工服務計538.6萬人次，較110年增加199.8萬人次(59.0%)，其中以接受綜合福利服務人次最多(占55.9%)，老人福利服務次之(占23.8%)。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推展志願服務志工人數-按身分別分



說明：其他係指農、林、漁、牧業、宗教團體及其他等身分類別者。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推展志願服務概況

年底別	志工人數(人)①						接受服務人次(萬人次)②		
	總計	性別		服務年資			綜合福利服務③	老人福利服務	
		男性	女性	1年以下	1至未滿5年	5年以上			
110年底	31,526	9,785	21,741	6,513	13,941	11,072	338.79	185.41	92.30
111年底	39,165	12,828	26,337	10,693	17,211	11,261	538.62	301.06	128.25
較110年底增減數	7,639	3,043	4,596	4,180	3,270	189	199.83	115.65	35.95
較110年底增減%	24.23	31.10	21.14	64.18	23.46	1.71	58.98	62.38	38.95

資料來源：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附註：①係指依據《志願服務法》相關規定參與市府社會局主管之志願服務。②係指當年1月至12月資料；服務類別包括身心障礙、老人、婦女、少年、兒童、諮商、家庭、社區及綜合福利服務。③係指無法單一歸類或橫跨2種以上社會福利服務類別者。

*本週報自88年5月11日起透過下列網際網路發行，自第122號起於本處網站發行電子報，另本處自98年起新增不定期發布之「臺北市統計專題分析報告」。

*本處網址 <https://dbas.gov.taipei> 市政統計週報區及公告資訊項下新聞稿區。

*市府網址 <https://www.gov.taipei> 市政資料館項下統計資料區及市府新聞稿區。